



哺（集）乳室使用管理維護作業標準

- 一. 為維護婦女於公共場所哺育母乳之權利，提供有意願哺育母乳之本院同仁及到院民眾無障礙哺乳環境，本院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母乳哺育政策及兩性工作平等法之精神，特設置本室。
- 二. 開放時間配合本院門診開放時段
週一至週五：上午08:30~下午21:30
週六：上午08:30~12:30
- 三. 使用對象：需要哺(集)乳之來院民眾及本院同仁。
- 四. 電器用品請謹慎使用。
- 五. 本哺（集）乳室管理由兒科門診負責。
- 六. 管理維護作業內容
 - (1) 哺乳室除專供哺集乳外，不得作為其他用途（如飲食、休息或私人討論等），非哺乳人員、相關眷屬及男性請勿進入哺乳室。
 - (2) 呼吸道感染者請避免進入。
 - (3) 禁止販售或贈送母乳代用品。
 - (4) 請勿將嬰兒單獨置於哺乳室。
 - (5) 請維持室內清潔並禁止吸菸。
 - (6) 禁止攜帶寵物、食物或飲料入內食用。
- 七. 其他注意事項：
 - (1) 哺乳室內提供設備，敬請愛惜使用且不可攜出、請勿擅自移動或調整。
 - (2) 進入後請將大門上鎖，將布簾拉上並掛『哺(集)乳室使用中』之告示牌，使用後離開時請記得關燈並將個人物品攜離。
 - (3) 母乳專用冰箱使用規則：禁止儲存食品、零食、飲料及水果等食物，並隨時保持清潔。集乳者請在集乳袋上標示姓名及日期，並請於就診後或下班前，將集乳袋帶回。
 - (4) 使用中如有任何需求，請按『警鈴』求援，醫院將派員為您服務。

使用本室若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者，請洽兒科門診工作人員

雙和醫院 關心您!!

